

湖南省植物园

湖南省“保护古树名木 传承历史文化” 摄影比赛活动方案

古树名木是祖先留给我们的和子孙后代的宝贵财富，具有重要的生态、历史、文化、科研、经济、旅游等价值。2022年3月12日，《湖南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正式实施，为进一步增强全社会对古树名木的保护意识，弘扬生态文明理念，推进古树名木保护工作，湖南省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决定面向社会各界摄影从业者及爱好者举办“保护古树名木 传承历史文化”摄影比赛。我园作为承办单位，特制定活动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湖南省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承办单位：湖南省植物园

二、比赛主题

保护古树名木 传承历史文化

三、作品要求

（一）作品必须以我省古树名木保护和管理为主题，包括古树名木靓丽风姿、历史文化及资源普查、立法保护、抢

救复壮、科学养护等相关内容。通过丰富的摄影语言和技巧，反映近年来我省古树名木保护工作所取成效，展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时代画卷。

(二) 作品拍摄时间不限，鼓励使用近期拍摄作品。

(三) 作品须保持原貌，单幅、组照均可，每位作者投稿作品数量不超过 10 幅。

(四) 作品格式为 JPEG 格式，作品原文件大小在 5M 以上，须含有完整的 exif 数据。

(五) 作品可用图片编辑软件对图片亮度、对比度、色彩饱和度等做适当调整，但不得做合成、添加、大幅度改变原始影像等技术处理和电脑创意加工。

四、作品征集

(一) 征集时间

作品征集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

(二) 作品提交

参赛作品文件名书写格式为：《作品标题》+摄影者（姓名、通讯地址、联系电话）+拍摄时间和地点。

五、奖项设置

特等奖 1 名，奖金 1000 元；一等奖 3 名，奖金 800 元；二等奖 10 名，奖金 500 元；三等奖 20 名，奖金 300 元；优秀奖 60 名，奖金 100 元。获奖作品同时获得荣誉证书。

六、其它事项

(一) 作品评选

由湖南省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和湖南省植物园组织专家

进行评审。

(二) 集中展示

参赛作品将在湖南省林业局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林业与生态》杂志等媒体平台展示。

(三) 注意事项

1、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2、参赛者须认真填写“保护古树名木 传承历史文化”摄影比赛作品登记表（附件1），随作品报送。

3、参赛者须仔细阅读“保护古树名木 传承历史文化”摄影比赛参赛须知（附件2）。凡提交作品的参赛者，均视为接受参赛须知中各项条款。

4、古树名木具体所在位置，可登陆湖南古树名木信息管理系统查询（<http://hngsmm.hnfbg.cn>）。

5、主办方对本活动具有最终解释权。

联系人：贺 勇、朱 路

联系电话：0731-85557015；18908452040

电子邮箱：slwbgs@126.com

附件：1.“保护古树名木 传承历史文化”摄影比赛作品
登记表

2.“保护古树名木 传承历史文化”摄影比赛参赛
须知



2022年3月29日

附件 1

“保护古树名木 传承历史文化” 摄影比赛
作品登记表

摄影人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邮编	
作品名称	
古树名木编号	
拍摄时间	
拍摄地点	
作品简介	(附 300 字以内说明， 如：古树树龄、树形、生长环境、长势以及图片中展现的内容等等，文字要精炼，数据要详实准确。)

附件 2

“保护古树名木 传承历史文化” 摄影比赛 参赛须知

一、主办单位有权调取作品的大尺寸数字文件。请参赛者在发送作品的同时，将大尺寸数字文件（胶片拍摄的请扫描底片）向主办单位联系提交，逾期不提供者视为自动放弃资格。

二、参赛者应保证其为所投送作品的作者，并对该作品的整体及组成部分均拥有独立、完整、明确、无争议的著作权；参赛者还应保证其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方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如有侵犯，将取消其参赛资格，涉及法律责任由参赛者承担，与主办单位无关。

三、所有参赛作品一律不退稿。参赛作品在发送过程中损毁、丢失或迟到、未到的，相关损失及后果由投稿者自行承担。

四、主办、承办单位对所有征集作品享有使用权（包括出版画册、举办展览、网络展示、媒体发布等），不再另行支付报酬。主办、承办单位在与本次活动有关的宣传、报道、展示中使用投稿作品，并不意味着作品终评入选、阶段性入选或拟入选。

五、不符合本征稿启事规定的，不能参选；已入选的，将予取消资格；主办单位有权收回作品稿酬、荣誉证书等，

并在媒体上通报。